

纺织工业经济丛书

纺织工业
大事年表

1949—1982

纺织工业经济研究中心

纺织工业经济丛书

纺织工业大事年表

1949—1982

《当代中国的纺织工业》编写组编

第9辑

纺织工业经济研究中心

1984年12月

从新中国工业起步

新中国工业大事记

1949—1981

新中国经济工业大事记的集中展现

第2版

纺织工业大事年表

《当代中国的纺织工业》编写组编

纺织工业部纺织工业经济研究中心编辑出版部出版发行

常州日报印刷厂印刷

定价：0.63元

1984. 12

(内部发行)

前　　言

纺织工业在我国具有悠久的历史，在经过解放战争的洗礼后，它又获得了新生，在党的领导下，我国纺织工业的广大干部、职工用辛勤的劳动编写出一部新的发展史诗，三十余年来纺织工业不但已经成为我国工业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还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大量的资金，为满足我国人民对纺织产品不断增长的需要作出了贡献。

当前，我国纺织工业正面临着新的形势，它正在跨进一个新的发展阶段，通过努力，纺织工业将为人们展示出一幅更新更美的图景。但是，在我们展望未来的时候，回顾一下我们过去所走过的路程，也许将使我们从中有所得益。正巧，《当代中国的纺织工业》编写组在编写《当代中国的纺织工业》时，收集了建国（1949～1982）三十余年来纺织工业发展过程的有关资料，并把与纺织经济发展有关的事件提纲挈领地按时间先后编写成稿。为了能使更多的人了解纺织工业的过去，我们将此稿编辑成这个小册子，以供读者参考。

编　　者

1984年12月

目 录

一九四九年	(1)
一九五〇年	(4)
一九五一 年	(9)
一九五二年	(12)
一九五三年	(15)
一九五四年	(18)
一九五五年	(20)
一九五六 年	(23)
一九五七年	(27)
一九五八年	(29)
一九五九年	(32)
一九六〇年	(34)
一九六一年	(36)
一九六二年	(39)
一九六三年	(40)
一九六四年	(43)

一九六五年	(45)
一九六六年	(47)
一九六七年	(47)
一九六八年	(48)
一九六九年	(48)
一九七〇年	(50)
一九七一年	(51)
一九七二年	(52)
一九七三年	(53)
一九七四年	(55)
一九七五年	(56)
一九七六年	(58)
一九七七年	(58)
一九七八年	(60)
一九七九年	(62)
一九八〇年	(64)
一九八一年	(66)
一九八二年	(69)

纺 织 工 业 大 事 年 表

(1949—1982年)

一九四九年

一月

一月十五日天津解放。十六日市军管会接管官僚资本企业中国纺织建设公司（以下简称“中纺公司”）天津分公司。到二月五日，所属五个棉纺织厂及丝织厂、机械厂，全部复工。

四月

中纺公司天津分公司各厂，解放前因原料不足，每周开工二、三天；在全国解放战争胜利向南方推进的形势下，到四月十六日全部开足（每周开工六昼夜）。

五月

五月二十七日上海市全部解放。二十九日市军管会财政经济接管委员会轻工业处，接管中纺公司所属35个工厂。各厂随即开工，三日内开出纱锭、织机，占总数的60%以上。

六月

六月二日青岛解放，市军管会当日派军代表到中纺公司青岛分公司宣布接管政策，并领导筹划复工。八日后全部复工。

八月

中国纺织学会在上海召开第十四届年会。陈毅同志到会并作报告。

上海解放后，曾有过上海纱厂搬不搬的议论。陈云同志在上海财经会议总结中提出：“我们决定不搬了，要全力维持生产。”

陈云同志在上海财经会议的总结中提出：成立一个由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以下简称“中财会”）直接领导的花纱布公司，统一供应棉花，收购纱布。

七、八月间，上海一度出现“花贵纱贱”的反常现象，私营棉纺厂生产难于维持。原因为银根紧，存货多，销路少。政府急调五万担原棉帮助维持生产，使情况好转。

九月

西北地区最大的官僚资本企业组织——雍兴实业公司，经过三个月的接管整顿，改组为西北人民纺织建设公司。

上海中纺公司改变生产方针，面向内地。计划减少细支纱，增加粗支纱和大路货印染布。

中财委召开全国棉花会议。决定一九五〇年棉田扩大为5400万亩，比一九四九年3585万亩增加50%左右。为照顾棉农利益适当提高棉价，并确定了各地棉粮比价。

十月

十月十九日中央人民政府任命曾山为纺织工业部部长。从十一月一日起纺织工业部正式办公，设办公厅、计划司、人事司、工务司、制造司、业务司。

中纺公司上海各棉纺厂，六月份每周开工五昼夜；由于原棉供应困难，七月下旬后曾减为每周开工四昼夜或三日五夜。十月下旬上海棉花供应好转，恢复为每周开工四日六夜或五昼夜。

十一月

为制止物价猛涨，保证汉口及湘粤纱布供应，中财委派钱之光同志先到上海，后去汉口，灵活调度两地库存纱布，用经济力量平抑物价。同时，催促华中棉花东运，以保证上海纺织业开工。中财委还决定：由西北财委派员将陇海路沿线积存之纱布，尽速运到西安，以稳定市场物价。

中央贸易部召开全国丝绸会议，决定家蚕丝以恢复生产为主；柞蚕丝外销畅通，生产成本较低，应大力恢复与发展。外销方针：家蚕丝以生丝输出为主，绸为副；柞蚕丝以输出绸为主，丝为副。

由上海军管会轻工业处改组而成的华东纺织工业部在上海

召开华东首届纺织会议，确定实行计划生产和扩大棉田种植面积，争取一、二年内达到原棉自给。中央纺织工业部（以下简称纺织部）曾山部长、钱之光副部长到会。

十二月

中国纺织工会代表会议选出中国纺织工会筹备委员会的委员。会议并通过了工会工作面向生产，废除搜身制度，实行民主管理化，加强文化教育工作，订立集体合同等决议。

西南军政委员会工业部派员接管官僚资本企业豫丰纱厂（包括豫丰渝厂、豫丰合厂）。

一九五〇年

一月

中国蚕丝公司划归纺织部领导，负责收茧、加工、制作成品。

三月

纺织部在京召开全国公营纺织业会议，制定当年度生产计划；并讨论了行政组织系统，经营企业化，管理民主化，工资、集体合同、劳动保护、生活福利、设备维修、产品检验等问题。会议期间，朱德总司令、李立三劳动部长、全国纺织工会主席陈少敏、中财委副主任薄一波等都讲了话。朱总司令指出：纺织工业为了摆脱半殖民地的畸形发展，今后应面向内地，面向农村，切实为广大人民服务。他还号召大家努力生

产，积累资金，逐步走上自力更生的道路。

纺织部在京召开纺织机械会议，决定工作方针和基本任务。陈维稷副局长提出基本方针和任务是：一、在现有基础上进行修配纺织机件的分工；二、逐步改善各厂纺织零件的制造；三、准备纺织机械生产的总计划。

四月

中财委决定纺织部成立纤维检验所，并由纺织部、贸易部、农业部共同制定棉花标准。

农业部决定输入斯字棉5A、斯字棉2B、岱字棉15、珂字棉100等优良棉种。

国营纺织企业各厂在一九五〇年春先后郑重宣布废除搜身制。

五月

为继续稳定物价，陈云同志指示：政府要掌握足够数量的纱布。因此决定对内对外适当增购棉花，扩大委托上海私营纱厂代纺的数量，力求在短时期内增加纱布实力。

为解决工商界一度出现的商品滞销，由此引起工厂关门、商店歇业、失业增加的困难，陈云同志提出了相应的解决办法，并强调指出：在华东，最重要的是纺织工业，拟采取国家拨给原料，私营工厂加工的方式，以维持生产。六月，上海各私营厂协商决定停止自购棉花。代纺的厂由花纱布公司订约配棉；

自纺的厂由联购处按期配棉。到七月份，代纺代织的私营厂已达私营厂总数的80%左右。政府有力地扶助了有利国计民生的私营纺织厂。

东北各纺织厂先后实行三班制生产。

原来分散经营的上海申新一、二、五、六、七、九厂，联合组成申新纺织厂总管理处，一切业务由总管理处统一管理，集体经营。

六月

纺织部在京召开全国毛麻纺织会议。钱副部长提出三条方针：采取维持生产的方针；产品转向工业用呢和成品大众化；争取出口。麻袋工业原料、设备齐全，要有计划地发展。

纺织部公布《有关纺织工业的几个决定》：一、棉花含水量以10%为标准，长江流域及华南地区以11%为标准。二、棉花含杂以1.5%为标准。三、棉花等级差价，长度以7/8英寸、品级以中级、类别以细绒为标准。四、降低棉布含浆量，12磅细布以16%为标准，最高不超过18%。五、改变棉纱包装方法，20支以下内销一律取消小包纸。

七月

华东纺织管理局成立。刘少文任局长。上海中纺公司在六月三十日结束工作。

中国纺织工会(以下简称“全纺工会”)第一届全国代表大

会在北京开幕。会议通过了陈少敏主席的报告、集体合同纲要草案和工会章程。

纺织工业部在京召开全国复制、印染会议，解决盲目生产和改善经营方式、经营标准等问题。

由苏联帮助设计和提供设备的哈尔滨亚麻纺织厂动工建设，一九五二年十月竣工投产，填补了我国亚麻纺织工业的空白。

八月

浙江麻纺织厂动工建设，同年十一月第一套黄麻纺织设备建成投产；接着进行扩建，成为全国规模最大的黄麻纺织厂。

九月

华东联合购棉委员会成立。苏、浙、皖、沪代表一致同意贯彻贸易部《关于公私联合购棉及棉花市场管理的指示》，坚持“联购不自购的原则”。

纺织部发出《关于次布问题的指示》，要求将反次布工作列为四季度重点工作，并通过这一运动，建立健全保证质量的必要制度。

上海各私营厂决定废除搜身制度，到十一月底全部实现。

全国战斗英雄代表会议和全国工农兵劳动模范代表会议在北京举行。纺织工业有25名代表出席会议。

十月

中央规定棉、麻与粮的合理比价，使工农业生产两利。规定每斤7/8英寸，中级皮棉折粮数：华北山东为8斤小米，河南、山西为7斤小米，长江流域为6.5斤大米；青麻，华北每斤折2斤小米。

中纺公司天津分公司正式改组成华北纺织管理局，刘再生任局长。

为了充分供应市场，稳定物价，打击奸商投机抢购，全国纺织企业掀起突击增产20支纱的生产热潮，到十一月底超额完成任务。中财委主任陈云同志写信祝贺，并颁发奖金5亿元（旧币）。全国总工会通报表扬。

全国棉花生产丰收，共产棉1400万担，比一九四九年增产56%，使我国棉纺原料基本自给。

十一月

中财委发出《关于目前棉纱管理的办法》。指出：为稳定棉纱市场，必须有计划地加强行政管理，严格取缔囤积居奇与投机行为，加强对棉纱交易所的管理。

纺织工业部拟定棉纱棉布规格，经中财委批准公布。

纺织部在京召开全国棉纺织会议。决定一九五一年生产方针为：提高生产，改进管理，重点建设，稳定发展。全国各厂一律开工六昼夜，有条件的厂实行三班制。

全国营棉纺织厂提前一个月超额完成全年纱、布生产。

全年棉纱产量240.8万件，棉布25.2亿米。接近抗战前最高年产量。

全纺工会二次会议通过《关于加强劳动保护工作的决议》。

一九五一年

一月

青岛中纺公司改组为华东纺织管理局青岛分局，李竹平任局长。

中财委发布《关于统购棉纱的决定》。规定公、私纱厂的棉纱、棉布均停止在市场出售，由国营花纱布公司统购。

华北纺织管理局所属天津六个棉纺织厂实行三班制生产。

二月

纺织部颁发《关于降低夏季车间温度的指示》，规定了各地夏季车间温度掌握范围。全国公、私营纺织厂新建大批降温设备，到七月底投资达332亿元（旧币）。

三月

全国纺织企业全面开展爱国主义劳动竞赛，向马恒昌小组应战。

纺织部在京召开全国国营纺织企业行政会议，讨论改进政、工关系，以及建立经济核算制问题，布置民主改革补课工作。六月，武汉、青岛等地纺织厂开展民主改革补课；到九月底，全国各地纺织厂相继开展这一工作。

四月

山西经纬纺织机械厂动工建设，一九五四年八月竣工投产。

五月

由我国自己设计、施工，用国产设备建设的第一批棉纺织厂——西北第一棉纺织厂、邯郸第一棉纺织厂和武汉第一棉纺织厂动工建设，于一九五二年竣工投产。

南通大生一厂在精纺机上加装真空断头吸棉器，获得成功。

中财委主任陈云同志指示各地将存棉交花纱布公司，以应纺织厂急需。《人民日报》六月一日发表社论：《响应国家号召开展售棉储棉运动》。

七月

华东纺织工学院成立。

纺织部成立新民工程公司，担负部分新建厂的设计和建设工作。西北一棉、武汉一棉、邯郸国棉一厂等，由新民公司设计。

八月

青岛国棉六厂女工郝建秀自一九五〇年五月生产竞赛开始，平均每日出皮辊花6两左右。今年三月以来进一步降至4两半。八月，全纺工会生产部介绍了“郝建秀工作法”；九月，全纺工会在青岛举办学习班推广“郝建秀工作法”；十月，纺织部正式发出《关于普遍开展郝建秀工作法的指示》。

全纺工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改善缫丝厂劳动条件的决议》，并下发执行。

纺织部召开全国纺织机械制造会议，研究和调整了生产能力，分配制造任务以及制定棉纺织机械技术标准，并成立了供应材料的联合机构。会后，上海300多家纺织机械修配制造厂接受政府成套纺织设备的订货任务。到一九五二年一季度，国产棉纺织设备基本适应了新建厂的需要。

九月

纺织部召开第二次棉花检验会议，进一步明确：检验工作的任务是执行检定和证明棉花品质，取缔掺假作伪。要逐步减少行政检验，并改进检验方法和标准。

贸易部为保护棉农利益，规定新棉收购价格，比去年收购价提高18%。

十月

中财委公布了《新棉等级差价》。